

河南省地震局河南省地震构造探查工程（2）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1707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CA 密钥办理地址：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郑州市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卫华大厦 18 楼，咨询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hntf 格式）1 份（U 盘介质），密封提交。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文件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单位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单位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拒收。

2.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八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地震局河南省地震构造探查工程（2）

招标公告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地震局委托，就其河南省地震局河南省地震构造探查工程（2）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1707**

二、招标范围：

包 1：采用钻孔联合探测与年龄样品测试等方法对新乡-商丘断裂东段（延津、民权一带）、杨庄断裂、黄河断裂南段的活动性进行鉴定。

包 2：河南省第四系标准孔的钻探、编录、综合测井及年代、环境等样品的采集与测试。

三、招标项目内容：

项目包号	名称	主要服务要求	预算价	服务期	服务地点
1	河南省主要断裂活动性鉴定（部分）	详见招标文件	84 万元	20 个月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河南省第四纪标准孔探测		100 万元	20 个月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各包）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加粗字体每项需单独打印网页**）；（**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需提供信用查询**）；（**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应提供信用查询，事业单位无需提供**）。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应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要求，并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所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4.1 联合体各成员都必须是财务自主、独立核算、有独立的经营权和决策权的独立法人；

4.2 联合体成员单位不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确定联合体牵头人。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双方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须由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都应在联合体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责任，以及各方拟承担工作量的内容和比例。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4 联合体各成员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否则，其所有投标无效；

4.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注：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无纳税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事业单位如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单位所在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五、投标报名：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8 年 09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8 日（北京时间），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com>）”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投标报名。

2. 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郑州市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卫华大厦 18 楼，咨询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3. 标书售价：人民币 300 元/本，售后不退。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ggzy.com>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2.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 2018 年 09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8 日（北京时间），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需要同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叁套纸质投标文件（壹正贰副）

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8 年 10 月 19 日 9:00 时（北京时间）。

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10 开标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同递交）。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九、开标有关信息：

1. 开标时间：2018 年 10 月 19 日 9:00 时（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10 开标室。

3. 其他有关事项：开标时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

十、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河南省地震局

地址：郑州市正光路 10 号

联系人：马兴全

联系电话：0371-68109395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冯先生

电 话：0371-65993522

河南省地震局河南省地震构造探查工程（2） 延期公告

豫财招标采购-2018-1707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地震局的委托，就河南省地震构造探查工程（2）进行公开招标，已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现发布延期公告。

一、原招标公告主要信息：

原招标项目名称：河南省地震局河南省地震构造探查工程（2）

原招标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1707 号

二、澄清信息：

1、原“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9:0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10 开标室”

现更改为“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0:3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6 开标室”

2、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3、三、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371-65993522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邮政编码：450003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章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3) 提供投标人最新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近期至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纳税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事业单位如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单位所在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4)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能力和服务；

(5) 提供单位详细地址、办公电话、联系人以供采购人考察；

(6)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投标活动中无违法违纪、无不良记录、无不良行为事件发生，未被列入黑名单；

(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应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要求，并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所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投标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 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且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 (*.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 须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5 会员信息库

5.1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投标人会员。

5.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核。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5.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5.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6 采购信息的发布

6.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财政部指定网站及河南省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及时发布，包括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 (www.hnggzy.com)。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第二卷

-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 第六章 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第八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7.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条款、格式和技术规范等所有事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7.3 投标人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7.4 招标文件包含第一卷和第二卷，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均以第二卷为准。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8.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8.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

9.2 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 (www.hnngzy.com) 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9.3 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 投标的语言

10.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1.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国公制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 投标文件应包含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12.1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

13 投标格式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4.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 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等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等，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表相应栏内。
- 14.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 14.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14.5 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 14.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15 投标货币

- 15.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均应用人民币报价。
- 15.2 投标人提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服务应同时提供相应的CIF/CIP美元价格，该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约定投标货币产生影响。

16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6.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五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证明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数额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指定账户。

18.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8.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并可采取银行电汇等非现金形式在投标截止前按采购编号、按包分别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

18.4 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予以拒绝。

18.5 交易中心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按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后，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8.6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故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1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

再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20.1 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2) 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

20.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 (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nhntf 格式、Word 格式) 1 份（U 盘介质），密封提交。

20.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0.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单位电子签章和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单位电子签章和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单位电子签章）。

20.5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0.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20.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和 *.n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投标人名称、采购编号及包号、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3) 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23 投标截止期

23.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交易中心。

23.2 采购人和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11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

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24.1 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将拒绝并退回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5.2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26 开标

- 26.1 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等参加并签到。
- 26.2 开标前，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 26.3 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26.4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正常情况下，未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26.5 开标时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
- 26.6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 26.7 开标时，代理机构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3 评标工作

- 23.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 23.2 评委会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

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24.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5.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5.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5.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任何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5.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 25.6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 25.7 评委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等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和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 25.9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

要求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质要求的；
-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电子签章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不满足技术规格中主要（实质性）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 (6)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7)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6 投标的评价

- 26.1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6.2 评委会在评标时，除根据考虑投标人的报价外，还将考虑量化“招标项目资料表”和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27 最终评标价的确定

- 27.1 对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 27.2 **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投标人须提供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 28.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28.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2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2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 28.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 29.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力

- 30.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招标文件第二卷中规定的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1 评标结果的公告

- 31.1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站（www.hnggzy.com）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 31.2 投标人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 32.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中标通知书

33.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3.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4.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制度的规定对违约方做出行政处罚。

34.4 如中标人不按第 34.1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6 其他

36.1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35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36.2 本招标文件第一卷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包 1）

甲方：河南省地震局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对新乡-商丘断裂东段（延津、民权一带）、杨庄断裂、黄河断裂南段的最
新活动性进行鉴定。钻孔联合剖面不少于 4 条，每条钻孔联合剖面 6 个钻孔（累
进尺约 3600m），年龄样品采样及测试累计不少于 24 件。

2.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正式合同依据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附合同附
件）。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组织专家组及时审查乙方提交的实施方案；

(2) 有权核查乙方投入的人员、设备、仪器等是否与投标文件一致。如不一致，甲方有权要求乙方 3 日内更换。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更换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超期部分相应违约金，扣除标准为 5000 元/天。为了保障施工进度，乙方可以提供超出投标承诺的人员和设备，所投入的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执业能力，所投入设备必须能够满足相关要求。对不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返工；

(3) 中标方为联合体的，如提交成果达不到项目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认定联合体任何一方为违约方。如联合体违约，甲方可以要求联合体的任何一方履行全部合同义务，联合体中未违约的一方也应当对违约方的违约行为承担连带责任，且联合体各方均不得以其内部协议的约定对抗招标人；

(4) 组织专家及时对乙方提交的阶段成果及最终成果进行验收；

(5) 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投标书承诺的项目技术人员和装备标准组织施工队伍、组建项目部进行，并自主组织、协调和管理全部工程施工；

(2) 根据本项目技术要求及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规程，按时编制项目实施方案；

(3)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按时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提供相关资料，接受甲方对人员、设备、仪器的监督和检查；

(4) 按时提交成果报告及原始资料，按照甲方档案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归档；

(5) 在市区的街道和道路上施工，乙方必须采取措施确保过路行人、车辆的安全，对自身的人员、设施及施工现场的安全负责，保持环境卫生，费用自行承担；

(6) 负责施工用水、电、通讯、道路等设施日常维护，以确保野外作业正常安全进行，费用自行承担；

(7)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失等事故的处理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概由乙方承担；，如因上述事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对甲方产生不良影响的，乙方有义务赔偿甲方损失或消除不良影响，甲方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所受的经济损失；

(8)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9) 对甲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安全负责，不得丢失和损坏。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个月 内完成。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乙方在中标后应及时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甲方组织专家组论证实施方案，通过后付第一笔合同款。

第一笔合同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40%，即_____万元。

2) 乙方野外施工结束后，向甲方提交钻孔柱状图及照片、钻孔联合剖面图，甲方应组织专家组对乙方野外工作及初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且乙方向甲方提交样品送测计划后，甲方支付第二笔合同款。

第二笔合同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40%，即_____万元。

3) 乙方应在合同完毕日之前向甲方递交成果报告、相关测试报告及钻孔岩芯资料，甲方组织专家验收通过后 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笔合同款。

最后一笔合同款金额为总合同额的 20%，即_____万元。

六、履约保证金退还

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30)天内，甲方将把合同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七、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相关资料及所有技术成果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外提供；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可以使用。凡涉及本合同关键技术和成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外发表，本条款在合同终止后依然有约束力。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间内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额的 5%的违约金。

4) 如乙方违约，甲方可以直接在乙方的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而延误履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时，不作违约；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可能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减少因这一事件造成的损失，并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尽快履行其义务

2. 遇有不可抗力的乙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24 小时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尽可能快的时间内向另一方提交本合同不能履行、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的说明。否则，因此而造成的违约，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超出履约保证金的部分，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清偿。

3.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双方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缴付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而产生的违约责任由过错方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包 2)

甲方：河南省地震局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通过开展河南省第四系标准孔的岩性特征、年代学、环境代替指标的分析结果，结合以往本区第四纪地质研究结果，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建立开封地区的第四系标准地层。提出第四系划分方案，分析开封地区第四纪演化历史和环境变化。

标准孔位于开封坳陷第四纪沉降中心附近，钻井进尺不少于 400m，应钻穿第四系；钻孔逐层系统采集有效年代样品不少于 30 个，并在有资质的年代实验室测试样品的年龄数据；采集微体古生物、孢粉等样品并进行微古鉴定和孢粉组合分析，采样间隔大约 1m，总计不少于 260 个样品。综合测井不少于 400m。

2. 具体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正式合同依据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附合同附件）。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组织专家组及时审查乙方提交的实施方案;

(2) 有权对乙方投入的人员、设备、仪器进行监督检查。检查、核验乙方投入的设备、仪器和人员等, 如与合同设计约定的不一致, 有权提出限期更换, 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为了保障施工进度, 乙方可以提供超出投标承诺的人员和设备, 所投入的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执业能力, 所投入设备必须能够满足相关要求。对不符合项目技术要求的工作,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返工;

(3) 中标方为联合体的, 如提交成果达不到项目技术要求, 甲方有权认定联合体任何一方为违约方。如联合体违约, 甲方可以要求联合体的任何一方履行全部合同义务, 联合体中未违约的一方也应当对违约方的违约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且联合体各方均不得以其内部协议的约定对抗招标人;

(4) 组织专家及时对乙方提交的阶段成果及最终成果进行验收;

(5) 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投标书承诺的项目技术人员和装备标准组织施工队伍、组建项目部进行, 并自主组织、协调和管理全部工程施工;

(2) 根据本项目技术要求及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规程, 按时编制项目实施方案;

(3)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按时报告项目进展情况, 提供相关资料, 接受甲方对人员、设备、仪器的监督和检查;

(4) 按时提交成果报告及原始资料, 按照甲方档案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归档;

(5) 在市区的街道和道路上施工,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确保过路行人、车辆的安全, 对自身的人员、设施及施工现场的安全负责, 保持环境卫生, 费用自行承担;

(6) 负责施工用水、电、通讯、道路等设施日常维护, 以确保野外作业正常安全进行, 费用自行承担;

(7)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失等事故的处理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概由乙方承担; , 如因上述事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对甲方产生不良影响的, 乙方有义务赔偿甲方损失或消除不良影响, 甲方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所受的经济损失;

(8)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9) 对甲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安全负责，不得丢失和损坏。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个月 内完成。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乙方在中标后应及时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甲方组织专家组论证实施方案，通过后付第一笔合同款。

第一笔合同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40%，即 _____ 万元。

2) 乙方野外施工结束后，向甲方提交标准孔柱状图并采集相关样品，甲方及时组织专家组对乙方野外工作及初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且乙方向甲方提交样品送测计划后，甲方支付第二笔合同款。

第二笔合同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40%，即 _____ 万元。

3) 乙方应在合同完毕日之前向甲方递交成果报告、相关测试报告及钻孔岩芯资料，甲方组织专家验收通过后 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笔合同款。

最后一笔合同款金额为总合同额的 20%，即 _____ 万元。

六、履约保证金退还

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30)天内，甲方将把合同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七、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相关技术资料及所有技术成果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外提供；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可以使用。凡合计本合同关键技术和成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外发表，本条款在合同终止后依然有约束力。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额的 5% 的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而延误履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时，不作违约；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可能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减少因这一事件造成的损失，并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尽快履行其义务。

2. 遇有不可抗力的乙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24 小时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尽可能快的时间内向另一方提交本合同不能履行、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的说明。否则，因此而造成的违约，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超出履约保证金的部分，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清偿。

3.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双方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缴付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而产生的违约责任由过错方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____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8- 号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2018年 月

商务文件部分

一、投标响应函

采购人：_____

_____ (单位全称) 授权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招标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单位编制和提交招标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招标活动的承包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 (3)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 (4) 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 (5) 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服务条例和管理标准；
- (6) 没有违反政府招标法规、政策的记录；
- (7)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具体内容为：

- (1) 投标（开标）一览表、各项服务报价价格构成表及分析说明；
- (2) 投标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
- (3)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要求单位提交的全部文件；

4、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___天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承包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处以招标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招标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承包人的；
- c) 与招标人、其它承包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承包人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单位盖章（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单位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单位全名）的在下面签字（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注：后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三、投标（开标）一览表

采购人：_____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_____项目之标项的实施。

招标文件编号：

单位名称	
包号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投标总报价	小写：_____
服务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各项服务报价价格构成表及分析说明

序号	费用名称	价格构成	数额	有关说明
1				
2				
3				

.....

注：以上表格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单位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工具、办公费等其他费用）详细列出。单位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五、 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及社会保险基金证明

【附：2018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三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注：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纳税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六、 财务状况报告

【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的完整的财务报告】

注：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事业单位如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单位所在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七、 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或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

八、 信用证明材料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加粗字体每项需单独打印网页）（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需提供信用查询）（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应提供信用查询，事业单位无需提供）。

九、 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附：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收据或电汇、转账等凭证扫描件）

十、单位介绍

（由单位自行编制）

附表：单位信息

应 标 人 概 况	单位名称			
	地址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注册资金		技术人员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工商登记号		税务登记号	
	是否依法纳税		是否参加社保	
	近三年业绩、 信誉	合同总额： 万元，合同履行情况：		
	单位优势及服务特点：			
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主要业绩证明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简要描述	项目投资 (万元)	服务期限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所在页码

注：单位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扫描件或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商务文件页码。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十二、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谈判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谈判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参加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任何重大违法行为，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联合体投标协议
(非联合体可忽略此项内容)

技术文件部分

一、技术和服务方案

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

- (1) 论述地区构造概况及地震地质条件；
- (2) 根据资料分析当地地层发育规律；
- (3) 目标断层活动性研究现状（针对包1）；
- (4) 联合钻孔/标准孔的实施方案；
- (5)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 (6) 质量保证的措施与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
- (7) 安全保证措施；
- (8) 其它服务承诺。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二、人员投入计划表

序号	工种	人数	目前在何地工作	计划进驻时间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三、项目小组人员名单

附表 A: 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页码	近3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负责人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注：资格证书、职称证书、业绩等证明文件附后。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扫描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1									
2									
...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六、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单位根据招标需求自行编制)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验收方案

(由单位根据招标需求自行编制)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技术和服 务偏离说明表

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注: 本表按招标文件的招标要求, 单位自行作出响应。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单位根据招标需求自行编制)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单位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单位为监狱企业。 () 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单位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十一、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1. 若单位属于监狱企业\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中最低比例6%扣除。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出具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十三、评标办法中所要求提供的其它相关材料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招标文件中标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收。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河南省地震局 地址：郑州市正光路 10 号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0371-68109395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先生 电话：0371-65993522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加粗字体每项需单独打印网页）（本

	<p>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需提供信用查询）（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应提供信用查询，事业单位无需提供）；</p> <p>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应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要求，并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所承担的工作和义务。</p> <p>注：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纳税或无社保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p>
4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5	投标报价：最终服务完成价（包括不仅限于人工费、管理费、保险费、培训费、拟投入设备费、伴随服务等所有费用）。
6	<p>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按照中标价*1.5%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费（不含税）。</p>
7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8	<p>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电子版中必须附以下资料原件扫描件或扫描件的扫描件）：</p> <p>*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p> <p>*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及授权投标代表身份证扫描件）；</p> <p>*3. 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p> <p>*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5. 投标人提供财务状况报告（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请注意应同时具有2名及以上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事业单位如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单位所在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p> <p>*6. 提供2018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p>

	<p>明资料（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纳税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p> <p>【以上 6 项要求中，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包括银行资信证明】。</p> <p>*7.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加粗字体每项需单独打印网页）（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需提供信用查询）（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应提供信用查询，事业单位无需提供）。</p> <p>8.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附件格式要求。</p>
9	<p>其它必要的评标因素和标准：</p> <p>（1）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材料，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资格证明文件及各项表格并按要求签字盖章，提供材料不完整或不规范，投标人承担相应的后果。</p> <p>（2）如果投标人仅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作为投标指标，不能提供相应技术材料以证明投标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和功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标准将作相应扣分处理。</p> <p>（3）有选择性报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10	<p>包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p> <p>交付方式：银行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收款单位（户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工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投资大厦支行</p> <p>银行账号： 1702229138002689154</p> <p>包 2：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p> <p>交付方式：银行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收款单位（户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原银行：中原银行郑州东风南路支行</p> <p>银行账号：410107010160003701027130</p>

11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90 天
12	<p>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p>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 (*.nhntf 格式一份)；</p> <p>(3) 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贰副共叁套。</p> <p>(4) 投标人需提供一份 Word 格式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时密封提供。</p> <p>注：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单位电子签章和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单位电子签章和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等扫描件）电子签章（单位电子签章）。</p>
13	投标文件递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10 开标室。
评 标	
14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p>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评分细则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对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进行以下各方面的综合评议。每个评委独立评分，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委评分可保留小数点后 2 位。</p> <p>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评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p> <p>评标细则</p> <p>以招标文件第二卷第八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相关规定的为准。</p>
15	付款条件的偏离：不接受
授 予 合 同	
16	数量增减范围：0%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号	内容
1	买方名称： 河南省地震局
2	履约保证金金额： 各包采购合同金额的 5% 履约保证金币种： 人民币
3	验收的条件和方式： 合同中约定
5	服务需求： 见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6	服务期限： 20 个月
7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包 1：河南省主要断裂活动性鉴定（部分）

1. 招标目的

结合浅层人工地震探测结果，通过钻孔联合地质剖面探测及地层年代学的系统研究，对新乡—商丘断裂东段（延津、民权一带）、杨庄断裂、黄河断裂南段进行活动性鉴定，获得以上断裂（段）的最新活动时代。

2. 技术指标

1) 关键指标要求

* 钻孔布设：服务方应系统分析浅层人工地震探测成果，对浅层人工地震可分辨的上断点在 150m 以内的目标断裂，布设跨目标断层钻孔联合地质剖面；

* 钻孔数量与间距：每条联合地质剖面 6 个钻孔，断层两盘应至少有 3 个有效钻孔，间距为 5m-45m；断层上断点两侧的 2 个相邻钻孔间距小于 10m；

* 孔深及终孔条件：每条联合地质剖面在断层两盘应各有 1 个钻孔为控制性钻孔，孔深不少于 150m，其它钻孔的终孔深度均应在浅层人工地震识别的上断点埋深之下不少于 20m（依据现有浅层人工地震探测资料，断裂上断点在 100m 左右）。

2) 参与人员要求

开钻后须有熟悉第四纪地层和构造地质专业人员进行野外岩芯编录、分析和取样。

3) 基本技术要求：

* 针对 3 条断裂进行 4 条联合钻孔探测工作，其中跨越新乡—商丘断裂东段开展 2 条联合地质剖面探测，跨越杨庄断裂和黄河断裂南段各 1 条联合地质剖面探测。每条联合地质剖面 6 个钻孔，总进尺约 3600m，最终将断裂的平面位置控制在 10m 范围内；

* 回次进尺应 1~2m；

* 黏土及粉砂芯采取率应到达 90%，中~细砂应达 80%，松散粗砂不应小于 40%；厚层砾石应采取定深取样法，取样间隔 1~2m；

- * 钻进时应保持稳定的钻具压力，避免泥浆等杂物渗入造成岩芯污染；
- * 编录图件比例尺 1: 100，编录不应遗漏厚度大于或等于 20cm 的地层单元。

4) 编录要素

根据钻孔岩芯反映的岩性、颜色、物质组成、沉积结构和接触界面形态等确定基本编录单元，进行图文描述。内容应包括：

- * 分层层序、厚度、深度；
- * 颜色；
- * 粒度及不同粒度成分的百分比含量；
- * 碎屑成分、形态与磨圆度；
- * 地层胶结程度；
- * 层理结构特征；
- * 矿物结核和动植物化石；
- * 分层接触关系；
- * 快速异常堆积层（地震事件层），如松散团块结构层、物质组成与上下不协调突变层等；
- * 年龄样品采集的位置、类型及其编号。

5) 样品类型及采样要求

- * 联合钻孔探测：

年代样品采集应满足判断断层最新活动时代的需要，总样品数 32 件左右，重要地层的有效年龄不少于 2 个，并在有资质的年代实验室测试这些样品的年龄数据。样品包括用于年龄测定的碳十四（ ^{14}C ）、热释光（TL）、光释光（OSL）、电子自旋共振（ESR）等；

- * 各类型样品的采集应严格按照相关的采集程序进行，其中钻孔岩性柱状图比例尺大于 1: 100。

6) 钻孔综合柱状图编制

* 钻孔应编录钻孔岩芯柱状图，厘定其详细的地层层序，成图比例尺为 1:100~1:500；标志性地层厚度较薄时，可适当放大表示，标出具有断代意义的化石、孢粉图谱、年龄数据和各种测井曲线；

- * 应在钻孔剖面图上标明孔口地理坐标、海拔高程和终孔深度、采芯率，以及

施工单位、人员和钻探日期。

3. 预算与工期要求

(1) 本次招标预算：

包 1 控制在 84 万元以内；

(2) 项目的实施时间为签订合同后 20 个月内，野外钻孔联合剖面施工与验收在签订合同后 120 日内完成，年龄样品测试在签订合同后 18 个月内完成，最终成果验收在签订合同后 20 个月内完成。

4. 项目验收

本项目由招标方分阶段组织专家验收，包括野外施工验收、最终成果验收两部分。如未通过专家组验收，中标方自行承担相应的投入费用。

5. 提交成果

1) 新乡—商丘断裂东段、杨庄断裂、黄河断裂南段钻孔联合剖面及活动性鉴定报告；

2) 钻孔原始资料与年代测试数据。

包 2：河南省第四纪标准孔探测

1. 招标目的

完成河南省第四纪标准孔探测服务项目，通过钻孔地层剖面的岩性、古生物、古气候及地层年代学等系统研究，结合已有第四纪地层研究成果，合理提出开封地区第四纪地层的划分方案（标准地层剖面），为区域第四纪地层对比及地球物理探测资料解释提供有效的标尺。

2. 技术指标

1) 综合划分第四纪地层层序及标志层，重点对 Qp1、Qp2、Qp3、Qh 底界进行标定。

2) 基本技术要求

*开钻后需有熟悉第四纪地层和构造地质专业人员一起进行野外岩芯编录、分析和取样。

*钻孔布设在开封坳陷第四纪沉降中心附近，确保穿透第四系，依据河南省地质矿产局编制的河南省第四系等深图，钻孔深度大于 400m；

* 回次进尺应 1~2m；

*黏土及粉砂芯采取率应到达 90%，中~细砂应达 80%，松散粗砂不应小于 40%；厚层砾石应采取定深取样法，取样间隔 1~2m；

*钻进时应保持稳定的钻具压力，避免泥浆等杂物渗入造成岩芯污染；

*编录图件比例尺 1: 100，编录不应遗漏厚度大于或等于 20cm 的地层单元；

*钻孔需要进行 P 波、S 波和电阻率测井，以及密度测试，间隔不大于 1 米。

3) 编录要素

根据钻孔岩芯反映的岩性、颜色、物质组成、沉积结构和接触界面形态等确定基本编录单元，进行图文描述。内容应包括：

*分层层序、厚度、深度；

* 颜色；

* 粒度及不同粒度成分的百分比含量；

* 碎屑成分、形态与磨圆度；

* 地层胶结程度；

* 层理结构特征；

- * 矿物结核和动植物化石；
- * 分层接触关系；
- * 快速异常堆积层（地震事件层），如松散团块结构层、物质组成与上下不协调突变层等；
- * 年龄样品采集的位置、类型及其编号。

4) 样品类型及采样要求

- * 标准孔探测：

测年样品应以地层单元为单位系统采集，钻孔逐层系统采集有效年代样品不少于 30 个，并在有资质的年代实验室测试这些样品的年龄数据。样品包括用于年龄测定的碳十四（ ^{14}C ）、热释光（TL）、光释光（OSL）、电子核磁共振（ESR）等；测年样品应以地层单元为单位系统采集，每层至少应有 1 个样品，具有明显地层界线的界面上下应各采集一组样品，采样间隔应为 0.1m~2m，宜采集含碳样品为主；

- * 采集微体古生物、孢粉等样品并进行微古鉴定和孢粉组合分析，采样间隔大约 1m，总计不少于 260 个样品；

- * 各类型样品的采集应严格按照相关的采集程序进行，其中钻孔岩性柱状图比例尺大于 1: 100。

5) 钻孔综合柱状图编制

- * 钻孔应编录钻孔岩芯柱状图，厘定其详细的地层层序，成图比例尺为 1:100~1:500；标志性地层厚度较薄时，可适当放大表示，标出具有断代意义的化石、孢粉图谱、年龄数据和各种测井曲线；

- * 应在钻孔剖面图上标明孔口地理坐标、海拔高程和终孔深度、采芯率，以及施工单位、人员和钻探日期。

6) 建立标准孔数据库

- * 按照甲方提供的数据库模板建立标准孔数据库。

3. 预算与工期要求

(1) 本次招标预算：

包 2 控制在 100 万元以内；

(2) 项目实施周期为 20 个月，其中，标准孔钻井/录井、测井及野外验收

在签订合同后 45 日内完成；测试样品在签订合同后 18 个月内完成；项目最终成果在签订合同后 20 个月内完成。

4. 项目验收

河南省第四纪标准孔探测服务项目由招标方分阶段组织专家验收，包括野外施工验收、最终成果验收及数据库验收三部分。如未通过专家组验收，中标方自行承担相应的损失。

5. 提交成果

- 1) 河南省第四系标准钻孔剖面及说明书；
- 2) 第四系标准孔测井、录井原始数据及样品测试报告；
- 3) 河南省第四系标准钻孔数据库。

第八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4.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5. 《评标委员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6. 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业主方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及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比较与评价

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3. 对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3.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投标人须提供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2 监狱企业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或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4.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采用网上/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投标人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网上/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

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问题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后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8. 中标人的确定

（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标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根据评标委员会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推荐的前三名中标候选人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采购人将“评标结果确认书”盖章确认后交代理机构，由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公布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ggzy.com/>）。

9. 投标人可提交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四、评标标准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3 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1 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签章的；

2.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5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7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3、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1 付款方式、工期/交货期、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如规定为实质性条款）；

3.2 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对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必须提交的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

五、评标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或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审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或五证合一）	提供扫描件
	近三年无违法违纪记录声明函	提供声明函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提供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社保证明	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注：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纳税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7 年度完整的财务报告(2017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请注意应同时具有 2 名及以上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事业单位如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单位所在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信用查询记录	符合财库【2016】125 号文的要求，无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需提供信用查询)(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应提供信用查询，事业单位无需提供)。
其他资格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评标标准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评委将按评分标准进行价格评议和综合评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电子签章	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投标报价	报价是否超过了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六、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包 1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5 分 商务部分：27 分 技术部分：48 分
投标报价 (25 分)	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报价得分为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5%×100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 其中：对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及投标产品为自身生产或同类企业单位生产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报价得分。
	业绩 (12 分)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拟派驻本项目负责人曾负责或参与过联合钻孔探测或取得相关项目成果，每承担过一项得 3 分，最高 12 分，未参与过的得 0 分（出具合同原件的扫描件或论文等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原件评标时备查）。
	人力资源保障能力 1. 拟派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为地震或地质专业副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得 4 分；中级职称，得 2 分。 2. 拟派项目成员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的，每

商务部分 (27 分)	(10 分)	人 3 分, 最高得 6 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附职称证书、学历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的扫描件, 原件备查。
	仪器设备 (5 分)	1. 拟投入钻探设备能够完全满足钻孔技术要求的, 得 4-5 分; 2. 拟投入钻探设备基本满足钻孔技术要求的, 得 1-3 分。 3. 拟投入钻探设备不满足钻孔技术要求的, 得 0 分。
技术部分 (48 分)	项目任务理解 (10 分)	1. 对项目任务及目标理解非常准确, 明确论述 4 条钻孔联合剖面的布钻方法、孔深设计依据, 以及采样计划的得 6-10 分。 2. 对项目任务及目标理解基本准确, 但未明确论述 4 条钻孔联合剖面的布钻方法、孔深设计依据, 以及采样计划的得 1-5 分。 3. 对项目任务及目标理解和把握不准确, 钻孔联合剖面的布钻方法不清、孔深设计依据不明, 送样计划不明确的, 得 0 分。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质量保证措施 (15 分)	1. 对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并有合理的解决方案, 质量保证切实可行, 措施得当, 得 10-15 分; 2. 对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并有较合理的解决方案, 质量保证较好, 措施较得当, 得 4-9 分; 3. 对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未深入分析, 质量保证措施一般, 得 1-3 分。
	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 (5 分)	1.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具体、合理、可行, 满足项目要求, 确保在 20 个月内完成的得 4-5 分。 2.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基本可行, 得 1-3 分。 3. 没有制定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的, 无法满足项目进度要求的得 0 分。
	工作思路和技术方法 (18 分)	1. 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合理、可行, 通过钻孔布设可将断裂位置控制在 10m 范围内的, 且年代样品送至国家级实验室检测的, 得 10-18 分; 2. 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较合理、较可行, 能够将断裂位置控制在 10m 范围之内, 年代样品送至省级实验室

		检测的，得 1-9 分； 3. 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不够合理、可行性差，不能准确控制断裂空间位置及年代，年代样品无法送至省级以上实验室检测的，得 0 分。
--	--	---

包 2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5 分 商务部分：35 分 技术部分：40 分	
投标报价 (25 分)	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报价得分为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5%×100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 其中：对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及投标产品为自身生产或同类企业单位生产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报价得分。	
商务部分 (35 分)	研发能力 (15 分)	拟派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在地震地质方面有扎实的研究基础，主持过或正在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每项得 5 分，最高得 15 分。（项目任务书原件评标时审验）
	项目业绩 (5 分)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单位承担过城市活动断层探测或地震地质相关研究项目，每承担过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未承担过的不得分。（以合同或任务书扫描件为准，原件备查）。
	人力资源保障能力 (10 分)	1. 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得 4 分，具有副高级职称得 2 分，中级及以下职称不得分。（技术人员应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投标文件中附职称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拟派本项目技术人员应熟悉地震地质相关工作，且具有从事地震地质研究的工作经验和较好科研能力，发表过地学类核心及以上期刊论文，每篇发表论文得 2 分，总分为 6 分，没有的不得分。（以提供发表的相关科研论文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原件备查。）

	服务承诺 (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承诺具体、合理、可行，得4-5分； 2.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承诺基本可行，得1-3分； 3.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承诺可行性差，得0分。
技术部分 (40分)	项目任务理解 (1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项目理解和把握非常准确，承诺完成的项目内容全面、合理，深度完全符合或超出本项目招标内容及要求，得6-10分； 2. 对项目理解和把握较准确，承诺完成的项目内容与深度基本符合本项目招标内容及要求，得1-5分； 3. 对项目理解和把握不准确，承诺完成的项目内容与深度不符合本项目招标内容及要求，得0分。
	质量保障措施 (1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具体、合理、可行，得6-10分； 2.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基本可行，得1-5分； 3.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可行性差，得0分。
	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 (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具体、合理、可行，满足项目要求，得4-5分； 2.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1-3分； 3. 没有制定进度计划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的，无法满足项目进度要求的得0分。
	工作思路和技术方法 (1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合理，能够实现本项目的技术需求，得10-15分； 2. 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较合理，基本能够抓住本项目的重点与难点，得6-9分； 3. 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一般，对本项目的重点与难点分析不深入，得1-5分； 3. 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不够合理，不能抓住本项目的重点与难点，得0分。